

YINGXIANGHAIZIMENYISHENGDEJINGDIAN  
SHIZONGDEWANGZI

# 失踪的王子

[美] 弗朗西丝·伯内特 / 著 马爱新 / 译

{ 插图本 }





YINGXIANGHAIZIMENYISHENGDEJINGDIAN  
SHIZONGDEWANGZI

# 失踪的王子

[美] 弗朗西丝·伯内特 / 著 马爱新 / 译

{ 插图本 }

Frances Burnett  
The Lost Prince

---

Puffin Books, England, 1997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失踪的王子/(美)伯内特(Burnett,F.H.)著;马爱新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0

(影响孩子们一生的经典:插图本)

ISBN 978-7-02-008081-6

I. 失… II. ①伯…②马… III. 儿童文学—长篇小说—美国—近代 IV. 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76195号

责任编辑:王晓亚  
装帧设计:刘 静  
责任校对:常 虹  
责任印制:王景林

---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编:100705

北京天来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197千字 开本710×1000 毫米1/16 印张16 插页6

2010年8月北京第1版 2010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6000

ISBN 978-7-02-008081-6 定价 21.00元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目 录

|        |                   |     |
|--------|-------------------|-----|
| 第 1 章  | 菲利伯特街七号的新房客 ..... | 1   |
| 第 2 章  | 年轻的世界公民 .....     | 6   |
| 第 3 章  | 失踪王子的神话 .....     | 12  |
| 第 4 章  | 耗子 .....          | 20  |
| 第 5 章  | 沉默仍是命令 .....      | 32  |
| 第 6 章  | 操练和秘密政党 .....     | 39  |
| 第 7 章  | 灯已点亮! .....       | 51  |
| 第 8 章  | 刺激的游戏 .....       | 58  |
| 第 9 章  | 不是游戏 .....        | 65  |
| 第 10 章 | 耗子和萨马维亚 .....     | 72  |
| 第 11 章 | 跟我走吧 .....        | 79  |
| 第 12 章 | 只是两个男孩 .....      | 83  |
| 第 13 章 | 罗利斯坦来看操练 .....    | 91  |
| 第 14 章 | 马可拒不回答 .....      | 102 |
| 第 15 章 | 梦中声音 .....        | 112 |
| 第 16 章 | 耗子来相救 .....       | 117 |
| 第 17 章 | 不祥之兆 .....        | 121 |
| 第 18 章 | 城市与面孔 .....       | 126 |
| 第 19 章 | 第一个! .....        | 134 |
| 第 20 章 | 马可进了歌剧院 .....     | 143 |



|      |                  |     |
|------|------------------|-----|
| 第21章 | 救救我! .....       | 150 |
| 第22章 | 守夜 .....         | 163 |
| 第23章 | 银号 .....         | 174 |
| 第24章 | 怎么找到他呢? .....    | 185 |
| 第25章 | 夜半话语声 .....      | 192 |
| 第26章 | 越过边境 .....       | 202 |
| 第27章 | 失踪的王子! 艾弗! ..... | 211 |
| 第28章 | 号外! 号外! .....    | 218 |
| 第29章 | 一夜之间 .....       | 226 |
| 第30章 | 游戏结束 .....       | 235 |
| 第31章 | 斯蒂芬·罗利斯坦之子 ..... | 242 |



## 第1章 菲利伯特街七号的新房客

伦敦某些地区有一排排又脏又破、丑陋不堪的房子,但肯定没有哪一排比菲利伯特街更肮脏丑陋。据说她也曾经体面过,但那是很久以前,无人记得了。房子前面狭窄的苗圃无人料理、烟尘弥漫。残缺不全的铁栅栏象征性地隔开街上汹涌的车流。大客车、出租车、板车和货车整日来来往往,嘈杂不已。行人衣着寒伧,好像不是要去干苦活,就是刚干完苦活回来,要不就是正急着去找一份这种活计糊口。正面的砖墙被煤烟熏黑了,几乎所有窗户都是污渍斑斑,挂着脏兮兮的窗帘或根本没有窗帘。那些狭窄的地皮本是用来栽花的,却已被践踏成荒土,连野草都忘了长。有一块地被用作石匠的工场,廉价的墓碑、十字架和石板摆在那里待售,上面刻着“纪念……”的字样。另一块地上堆着旧木料,还有一块地上面陈列着旧家具:站立不稳的椅子、破洞里鼓出马鬃的沙发、带脏斑和裂缝的镜子。房子里面和外面一样阴郁,式样雷同,黑暗的过道后有窄楼梯通到上面的卧室,窄台阶通到地下的厨房。后面的卧室临着黑乎乎的、铺着石板的狭小后院,瘦骨伶仃的猫儿在那里争吵,或是坐在砖墙顶上希望能晒到太阳。前面的房间对着马路,杂乱的喧嚣声从窗户里传来。在最明朗的日子里,这房子也显得寒酸阴沉,再值灰雾蒙蒙或阴雨凄凄,这里就是伦敦最绝望的地方了。

至少有一个男孩是这么想的。在本故事开始的这天早晨,他站在铁栅栏旁,望着过往的行人。正是这天早晨,父亲带着他成为了七号房子里间小



屋的房客。

他是一个约莫十二岁的男孩,名叫马可·罗利斯坦。他是那种人们看了一眼就会看第二眼的男孩。首先,他个头不小——在同龄人中是高的,体格十分健壮,肩膀很宽,手臂和双腿长而有力。他习惯于听到人们看他时说“这男孩多漂亮、个子多高!”然后人们总会再看看他的面孔,既不像英国人,也不像美国人,肤色非常深。五官坚毅,黑发厚密,大大的眼睛深嵌在眼窝里,从直而浓密的黑睫毛中间望出来。他是最不像英国人的男孩,善于观察者马上就会感到他整个面孔带着一种沉默的神态,表明他不是个话多的男孩。

这天早晨他站在铁栅栏旁时,那种神态尤其明显。他在想的事会让一个十二岁男孩的脸上露出不像男孩的表情。

他在想着他跟父亲和老兵仆人拉萨勒斯这几日来匆忙的长途旅行——从俄国出发,挤在狭小的火车三等车厢里,像被什么重要或可怕的东西驱赶着一样,疾驰过欧洲大陆。现在来到了伦敦落脚,好像要在菲利伯特街七号永远住下去似的。但他知道,虽然他们可能待上一年,但也可能在某天夜里,父亲或拉萨勒斯会把他从睡梦中叫醒,说道:“起来——快穿上衣服,我们必须马上动身。”几天之后,他可能就会在圣彼得堡、柏林、维也纳,或布达佩斯,躲在像菲利伯特街七号一样简陋的小破屋里。

想到这里他用手摸了摸额头,望着来往的车辆。他那与众不同的生活以及他和父亲的密切关系使他显得老成,但他毕竟还是一个少年,神秘的经历有时沉甸甸地压在他心上,使他陷入深深的疑惑。

在他所知道的那么多国家中,马可从未见过一个生活与他稍稍相似的男孩。别的孩子都有家,年复一年地住在家中,按时上学,跟小伙伴们一起玩耍,公开谈论自己的经历和旅行见闻。而他即使在某个地方待得长到交上了个把小朋友,也知道不能忘记他的整个生活是个秘密,安全取决于他的沉默与小心。

因为他对父亲发过誓,那是他记得的第一件事。他并不为跟父亲有关的任何事情而遗憾。想到这里,他昂起了黑色的头颅。别的男孩都没有这样一位父亲,谁都没有。父亲是他的偶像和首长。他从没见过父亲衣服不破旧的



他在想的事会让一个十二岁男孩的脸上露出不像男孩的表情。

时候,但也从没见过哪一次父亲不是比最显眼的人更加出众,尽管他的外套很旧,亚麻衬衫也磨出了毛边。父亲走在街上时人们都会回头看他,比看马可还要频繁。男孩觉得这不仅仅是因为父亲身材魁梧,有一张英俊、黝黑的面庞,而是因为他看上去好像天生就是指挥军队的,好像没有人会想到违抗他。但马可从没见过他指挥任何军队,他们一直都很穷,穿得不好,经常饥一顿饱一顿。但无论在哪个国家,不管藏身在多么幽暗的地方,见到的那寥寥几个人总是对父亲恭恭敬敬,在他面前几乎总是站着,除非他叫他们坐下。

“那是因为他们知道他是个爱国者,爱国者受人尊敬。”男孩告诉自己。

他自己也想当一名爱国者,却从未见过祖国萨马维亚。不过,他很熟悉那个地方。自从他发誓的那天起,父亲经常对他讲到祖国,教他认识古怪而详细的地图——祖国的城市、山脉、道路,讲到祖国人民遭受的欺凌,他们的苦难和争取自由的斗争,更重要的是他们不可征服的勇气。一起谈论祖国的历史时,马可少年的热血在体内沸腾奔涌,从父亲的目光中,他总是知道,父亲也是热血沸腾。同胞被杀害、被掠夺,成千上万的人死于虐待和饥饿,但他们的灵魂从未被征服过,在被强大的民族镇压奴役的那么多年里,他们从未停止过争取解放,争取自由独立,像萨马维亚民族在许多世纪以前那样。

“我们为什么不住在那儿呢,”发誓的那一天马可叫道,“为什么不回去战斗?等我长大了,我要去当兵,为萨马维亚战死。”

“我们这些人必须为萨马维亚活着——日夜工作,”父亲答道,“自我克制,锻炼我们的身体和意志,开动脑筋,学习去做对我们的人民和祖国最有利的事。即使是流亡者也可以做萨马维亚的战士——我就是一个,你也必须是。”

“我们是流亡者吗?”

“是的。”父亲答道,“但即使从未踏上过萨马维亚的国土,我们也必须为她献身。我从十六岁就开始这样做,死而后已。”

“你从没在那儿住过吗?”马可问。

一种奇怪的表情从父亲脸上掠过。

“没有。”他答道,没有再说什么。马可望着他,知道自己不该再问这个



问题。

父亲接下来说的是关于保证的话。马可当时还是个小孩子,但他能体会到它们的严肃性,并觉得自己像大人一样受到尊重。

“等你长大了,就会知道所有你想知道的事情。”罗利斯坦说,“现在你还是个孩子,不应该有太多思想负担。但你也必须做好自己分内的事。孩子有时会忘记说话可能有危险,你必须保证永远不忘记这一点。无论在哪里,如果你跟小伙伴在一起,你必须记得对许多事情守口如瓶,不能说我是做什么的,不能说谁来看过我,也不能说让你的生活与其他孩子不同的那些东西。你必须记住我们有一个秘密,一句冒失话就可能使它暴露。你是一个萨马维亚人,有许多萨马维亚人宁愿死一千次也不会泄露一个秘密。你必须学会像战士那样无条件地服从。现在你必须宣誓。”

他起身走到屋角,跪下来掀开地毯,揭起一块地板,从底下取出一样东西,是一把剑。走向马可身边时,他拔剑出鞘。男孩结实的小身躯挺直了,深黑的大眼睛闪闪放光。他将要像大人那样对着宝剑宣誓效忠。他没有意识到自己的小手熟悉而渴望地抓握着,因为他的祖先在漫长的岁月中曾经手握宝剑征战沙场。

罗利斯坦把那柄巨大的武器交给他,笔直地站在他面前。

“一句一句跟我宣誓!”他命令道。

马可响亮而清晰地重复每一句誓言。

“我手中的利剑——为了萨马维亚!

“我跳动的心脏——为了萨马维亚!

“我敏锐的视力,我所有的思想,我毕生的生命——为了萨马维亚。

“一个男子汉在成长——为了萨马维亚。

“感谢上帝!”

罗利斯坦把手放在男孩肩头,他黝黑的面庞自豪得近乎狂热。

“从现在起,”父亲说,“你和我就是战友了。”

从那时起,直到他站在菲利伯特街七号破铁栏杆旁的这一天,马可一刻也没忘记过。

## 第2章 年轻的世界公民

他以前不止一次来过伦敦,但不是住在菲利伯特街七号。每当第二次或第三次被带到某个城镇时,他知道入住的房子总是在一个陌生的地区,他不能看到以前见过的人。他与其他那些像他一样贫穷的孩子形成的微弱联系很容易就打断了。但父亲从未禁止他交朋友,实际上父亲还说过不希望他对其他孩子不理不睬。唯一的障碍只是必须对他周游各国的经历守口如瓶。像他这么穷的其他孩子不经常旅游,因此他闭口不谈这些,他们也不会觉得奇怪。在俄罗斯时,他只能提到俄罗斯的地名、人名和风俗。在法国、德国、奥地利或英国也是如此。他不知道自己是何时学会英语、法语、德语、意大利语和俄语的。他似乎是在经常转换的各国语言中长大,所有这些语言他似乎都很熟悉,在多种语言环境中长大的孩子,到后来对每种语言都同样熟悉。但他记得,每到一个国家,父亲总是毫不懈怠地纠正他的发音和说话方式。

“你在任何国家都不能显得像个外国人。”父亲说,“这一点必须做到。在英国时,你就不能懂法语、德语或除了英语之外的任何语言。”

他七八岁时,曾经有个小男孩问过他爸爸是干什么的。

“他自己的爸爸是个木匠,问我的爸爸是不是。”马可向父亲汇报,“我说你不是。后来他又问你是不是鞋匠,还有一个小孩说你可能是砖瓦匠或裁缝——我不知道怎么回答。”他是到伦敦街上玩耍之后回来,把一只黑乎乎的小手按到爸爸胳膊上,紧紧地抓着,几乎是猛烈地摇晃着它。“我想说你不

像他们的爸爸，一点都不像。我知道你不一样，虽然你几乎差不多穷。你不是砖瓦匠和鞋匠，而是爱国者——你不可能只是个砖瓦匠——你！”他说得如此慷慨激昂，甚至义愤填膺，黑色的头颅高高扬起，眼中含着愤怒。

罗利斯坦捂住了他的嘴巴。

“嘘！嘘！”他说，“说一个人能当木匠或能做好看的衣服难道是一种侮辱吗？如果我能做衣服，我们就可以穿得好一些。如果我是鞋匠，你的脚趾头也不会像现在这样露在外面。”他面带微笑，但马可看到他也高昂着头。他眼睛炯炯放光，轻轻拍了拍儿子的肩膀。“我知道你没对他们说我是爱国者。你是怎么回答他们的？”

“我想起你总是写东西，画地图。我就说你是作家，但我不知道你写的是什么——还有你说过这是个穷行当。我听到你对拉萨勒斯说的。这样回答他们行吗？”

“嗯。如果有人问起，你都可以这么说。有许多穷人写各种各样的东西来挣一点微薄的收入。我靠写作谋生没有什么奇怪的。”

罗利斯坦这样答道。从此，只要有人问起马可他父亲的谋生方式，他就说父亲靠写东西换取面包，这回答既简单又实际。

新到一个地方的头几天，马可经常会出去逛很久。他精力充沛，不知疲倦，在陌生的街道中漫步，看看商店、房屋和人们，他觉得很有意思。他不仅在大路上走，还喜欢钻入小道和偏僻的街区，甚至院子或小巷。他经常停下来看工人干活，如果他们态度友好的话，还跟他们聊天。这使他在闲逛中结识了不少人，学到了许多东西。他喜欢流浪歌手，从一个年轻时唱过歌剧的意大利人那里学了好些歌曲，用他那嘹亮动听的少年音色歌唱。他会唱好几个国家的好多民歌。

第一天很乏味，他希望有点事做，有人说说话。什么也不干总是很沉闷的，对于一个高大健壮的十二岁男孩来说，也许尤其如此。他在玛丽勒本路上看到的伦敦似乎是一个丑陋的地方，阴暗破旧，到处是神情忧郁的人。他不是第一次看到这些，这总让他感到渴望有点事做。

他突然转身离开门口，进屋去找拉萨勒斯，在后面五层黑乎乎的、鸽笼

般的小房间里找到了他。

“我出去走走。”他说,“如果我爸爸找我,请跟他说一下。他很忙,我不该去打扰他。”

拉萨勒斯在补一件旧衣服,他经常缝缝补补——有时还补鞋子。马可一说话,他立刻站起来答应。他非常固执,非常讲究某些礼仪。当罗利斯坦或马可在旁边时,他无论如何也不肯坐下。马可认为这是因为他曾作为军人受过严格训练。他们对他说话,拉萨勒斯总是要敬礼,马可知道父亲为了让他改掉这个习惯费了很多脑筋。

“也许,”有一次他听到罗利斯坦几乎是严厉地说,因为拉萨勒斯又忘记了,当主人走过破旧的出租房前面那同样破旧的铁门时,他居然立正敬礼——“也许你可以迫使自己记住,我告诉过你这不安全——这不安全!你让我们处于危险之中!”

这显然让那位好人克制了一些。马可记得当时他脸都白了,拍着额头叽里咕噜地说了一大串萨马维亚语,充满忏悔和恐惧。他虽然不在外面敬礼了,却仍不放过任何其他表达尊敬和礼仪的方式。男孩已经习惯于那些特殊待遇,仿佛他不是个穷孩子,连身上的衣服还是这位向他“立正”的老战士给补的。

“是,先生。”拉萨勒斯答道,“您想去哪儿?”

“从上次来这儿之后,我到过那么多地方,见过那么多东西,许多街道和建筑都不大记得了,得重新认一认。”

“是,先生,”拉萨勒斯说,“的确很多。我也忘记了。上次来的时候您才八岁。”

“我想我要去找找王宫,然后随便走走,认认街道。”马可说。

“是,先生。”拉萨勒斯答道,这次敬了个军礼。

马可举起右手致意,俨然是一位小军官。大多数男孩做这个动作时会显得生硬或夸张,而他却轻松自然,因为他从婴儿时期就熟悉这种形式了。他见过军官在街上回应士兵的敬礼,见过王子经过哨兵身边走向马车或尊贵人士乘车穿过欢呼的人群时,将一只手轻轻举向帽边示意。他见过许多



王室成员和皇家仪仗,但都是作为一个衣衫破旧的小男孩站在围观平民的前面。一个精力旺盛的孩子无论多穷,如果成天在邦国之间旅行,单凭每日偶遇也难免会熟悉皇家生活的外表。马可曾站在通衢大道上,看着来访的帝王车驾驶过,前后是华丽的仪仗,人们欢呼致敬。他知道在许多大都市里何处可见到警卫侍立在国王或王侯的宫殿前。有些王室成员的面孔他已经熟识,即使是他们乘坐没有前呼后拥的马车经过时,他也会马上敬礼。

“应该认识他们,应该观察一切,训练自己记住面孔和场合。”父亲说。

“如果你是一位年轻的王子,或准备从事外交工作,就要学习注意并牢记人和事,像要学习优雅地使用母语一样。这种观察将成为你最实用的本事和最重要的能力。它对人人都同样有用——无论是穿补丁衣服的穷人,还是王公贵族。因为你无法通过常规方式接受教育,所以就必须从游历中学习。你不应放过任何一点——忘记任何一点。”

是父亲教给他一切,他学会了很多东西。罗利斯坦有本事把一切变得引人入胜。马可觉得父亲知道世界上所有的事。他们买不起很多书,但罗利斯坦知道所有大城市的宝藏,也知道最小城镇的资源。他和儿子在无数陈列着世间奇迹的画廊中徜徉,千百年间,有多少双近乎崇拜的眼睛在那些画作前经过,得到陶冶。父亲让他觉得那些画是激情燃烧的作品,画家仍然活着,历千年而不朽。父亲会讲述他们的生平和奋斗成功的经过,讲他们的感受、苦难和性格。男孩对这些古老的大师——意大利、德国、法国、荷兰、英国、西班牙,就像对他们居住的国家一样耳熟能详。在他心目中,他们不仅是古老的大师,而且是伟人,他觉得他们好像舞动着美丽的宝剑,高举着璀璨的明灯。父亲不能经常跟他一起去,但总是会首先把他带到画廊、博物馆、图书馆和名胜古迹这些最富有艺术、美感故事价值的地方。浏览过一遍之后,马可会独自多次重游,逐渐熟悉这些世间的奇珍。他知道自己是在满足父亲的心愿,练习观察一切,不忘记一丝一毫。这一座座精彩纷呈的宫殿就是他的课堂。这种奇特但丰富的教育是他生活中最有趣的一部分。渐渐地,他摸清了伦勃朗、范戴克、鲁本斯、拉斐尔、丁托列托或弗朗斯·哈尔斯的伟大作品陈列在哪里,了解这幅或那幅杰作保存在维也纳、巴黎、威尼斯、慕



尼黑还是罗马。他知道许多奇闻轶事,关于王冠上的珠宝、古老的盔甲、远古的工艺品,还有从德国古城地基下挖出的罗马文物等等。任何一个在“免费日”到博物馆和殿堂中流连的男孩都能真正看到一些东西,而生活更富足、不那么孤独的男孩就不大可能看得那么全神贯注,也不大可能储存所见所闻,并能随时想起它们存放在记忆中哪个架子上。没有玩伴和玩具,他很小时就开始把参观画廊和那些无论是否叫博物馆的历史宝库和古迹作为一种游戏。总有一些幸福的“免费日”,他可以登上任何大理石台阶、走进任何大门而不用买门票。进去之后,可以看到许多穿着普通或破旧的人,但像他这么小而没有大人带领的孩子并不常见。他虽然安静守序,却经常发现被人盯着看。他发明的游戏简单而有趣,就是看自己能记住多少,并且能在晚上坐到一起闲聊时对父亲描述清楚。这些晚间谈话是他最快乐的时光,这时候他从来不觉得寂寞。当父亲坐在那里望着他,沉思的黑眼睛里带着一种好奇而专注的表情,男孩总是感到极大的安慰与满足。有时他带回一些他想问的东西的草图,罗利斯坦总能讲出那些东西的来龙去脉和丰富细节,讲得如此精彩,绘声绘色,令马可无法忘记。



父亲不能经常跟他一起去,但总是会首先把他带到画廊、博物馆、图书馆和名胜古迹这些最富有艺术、美感故事价值的地方。

## 第3章 失踪王子的神话

马可走在街上,他正在想着其中一个故事。那是他很小的时候听过的,这故事令他如此着迷,他经常要求再听。它实际上是萨马维亚久远历史的一部分,他喜欢它的原因也正在于此。拉萨勒斯也经常讲给他听,有时加上许多细节,但他总是最喜欢听父亲讲的,如此激动人心,栩栩如生。离开俄国的旅途中,当他们被迫在冷飕飕的路边小站上等待,觉得时间漫长时,罗利斯坦就跟儿子讨论这个故事,他总能找到种种办法来使艰苦的时光好过一些。

“这孩子漂亮、个子高——对于外国人来说,”这天早晨马可听到一个擦肩而过的男子对同伴说,“像波兰人或俄罗斯人。”

就是这个把他的思绪拉回到失踪的王子那个故事。他知道大多数称他为“外国人”的人甚至都没有听说过萨马维亚。偶尔有人记得她存在过,也只知道那是个凶悍的小国,她在地图上的位置使得周边大国都觉得必须控制她,帮她维持治安,于是纷纷入侵,与当地人和其他国家争夺这块领土。但并非从来如此。萨马维亚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国家,许多世纪以前,她的和平、幸福与富裕曾经与她的美丽一样著名。人们常说她是世上最美的地方之一。有一个流行的萨马维亚传说把她说成伊甸园所在地。在过去的世纪中,她的人民那般高大、健美和强壮,就像是高贵的巨人民族。他们是一个农牧民族,地肥牛羊壮,令别国羡慕。一些牧民同时也是诗人,在青青的山